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6-024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 银行存款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存款产品的议案》，本次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一）投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以购买保本型存款产品等方式进行投资理财，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上述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金融机构存款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存款产品。

（四）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五）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资金管理部门负责具体操作。

二、投资风险分析、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拟购买的存款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故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开展相关理财业务，并将加强对相关存款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存款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存款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3、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投资存款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终止该投资。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银行存款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如公司因重大项目投资或经营需要资金时，公司将终止购买或及时赎回银行存款产品以保证公司资金需求。因此购买银行存款产品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

四、董事会意见

2026年4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存款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存款产品。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五、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6年4月24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年审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存款产品的议案》。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在保证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存款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

六、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6-044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为更好地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需要，保障公司创新战略落地与长期健康发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麻长炜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总裁，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长陈家荣先生因分工调整，不再兼任公司总裁职务，专注履行董事长职责。

麻长炜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麻长炜先生简历

麻长炜先生，中国香港国籍，1974年出生，毕业于杭州工艺美术学校（现杭州师范大学）工业设计专业。拥有超20年互联网体验设计及投资运营从业经验。

作为Alibaba.com联合创始人及淘宝网创始团队核心成员，麻长炜先生自1999年9月至2014年6月期间先后担任阿里巴巴集团用户体验设计资深总监。2015年起成为元曜资本有限合伙人及杉川机器人天使投资人，2018年起投资湖州南太湖医院并担任董事，2019年起成为长桥证券天使投资人。2026年1月至今，担任律齐文化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主席。

截至目前，麻长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未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6-043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 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4月27日上午10:00，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为更好地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需要，保障公司创新战略落地与长期健康发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麻长炜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总裁，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长陈家荣先生因分工调整，不再兼任公司总裁职务，专注履行董事长职责。

第十一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中下列条款进行修订。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审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可以设副董事长一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八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可以设副董事长一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除上述拟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中下列条款进行修订。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七条 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可以设副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选举产生。董事长和其他董事在董事会中的地位平等。 董事会设独立董事三人。独立董事除具有一般董事的职权外，还具有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特别职权。	第七条 董事会由八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可以设副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选举产生。董事长和其他董事在董事会中的地位平等。 董事会设独立董事三人。独立董事除具有一般董事的职权外，还具有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特别职权。

除上述拟修订的条款外，《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与专业化水平，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拟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提名麻长炜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议案的生效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为前提。

第十一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下属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麻长炜先生简历

麻长炜先生，中国香港国籍，1974年出生，毕业于杭州工艺美术学校（现杭州师范大学）工业设计专业。拥有超20年互联网体验设计及投资运营从业经验。

作为Alibaba.com联合创始人及淘宝网创始团队核心成员，麻长炜先生自1999年9月至2014年6月期间先后担任阿里巴巴集团用户体验设计资深总监。2015年起成为元曜资本有限合伙人及杉川机器人天使投资人，2018年起投资湖州南太湖医院并担任董事，2019年起成为长桥证券天使投资人。2026年1月至今，担任律齐文化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主席。

截至目前，麻长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未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6-045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8.2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4.73%，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余额为18.05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余额为0.20亿元（均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及为饲料采购客户提供的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公司（含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下同）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公司下属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为保障前述业务的顺利进行，公司拟为下属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文昌市京基智农时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昌京基智农”）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担保额度，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贺州市京基智农时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贺州京基智农”）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担保额度。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对外担保额度情况

公司拟为下属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额度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	公司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亿元）	本次提供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1	贺州京基智农	间接持股100%	59.95%	0.00	3.00	7.35%	否
2	文昌京基智农	间接持股100%	79.59%	2.16	1.00	2.45%	否
合计			--	2.16	4.00	9.80%	--

注：因四舍五入，以上数据可能存在尾差，下同。

三、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公司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贺州京基智农	67,000万元	2019年12月13日	广西东融经济技术开发区八桂工业园（贺州市八步区仁义镇月岭路）	崔元彬	间接持股100%	畜禽养殖、销售；生猪屠宰；饲料生产；食品生产；肉制品包装、冷藏、运输等。
文昌京基智农	32,000万元	2019年12月16日	海南省文昌市昌酒镇东群村委会南排塘村（距离竹堆村80米）	王猛	间接持股100%	畜禽养殖、销售；生猪屠宰；饲料加工；食品生产；肉制品包装、冷藏、运输等。

（二）被担保对象股权结构

文昌京基智农、贺州京基智农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京基智农时代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被担保对象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贺州京基智农	198,083.23	120,861.10	77,222.13	183,868.59	110,224.00	73,644.59
文昌京基智农	93,123.65	75,822.21	17,301.44	89,876.92	71,535.74	18,341.18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贺州京基智农	93,077.20	8,708.04	8,708.04	108,297.06	5,130.50	5,130.50
文昌京基智农	25,698.31	3,053.53	3,053.53	38,014.36	4,093.27	4,093.27

（四）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以上被担保对象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拟为下属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或抵押、质押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融资业务发生的融资类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办理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租赁等相关业务）以及日常经营发生的履约类担保，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前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担保期限不超过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在前述期限内，实际担保额度可在授权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每笔担保的具体金额、担保范围、担保期限、担保方式或种类等条款由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代理人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则的前提下，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总担保额度内对各被担保方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对于后续实际发生的担保事项，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为各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助力下属公司生猪养殖产业链项目发展，确保其业务的顺利开展，促进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本次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不含本次担保）为120.61亿元，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总额度为35.61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总额度为85.00亿元（均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及为饲料采购客户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8.2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4.73%，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余额为18.05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余额为0.20亿元（均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及为饲料采购客户提供的担保）。

公司及下属公司无任何逾期担保情形，也无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七、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6-046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4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7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100大厦A座71层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为下属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特别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第3项议案仅选举一名非独立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且该议案的生效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第1项和第2项议案为前提。

（2）本次会议审议的第1项、第2项、第4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信函邮戳时间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回执》（格式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来信请寄：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100大厦A座71层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8001（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2、登记时间

2026年5月8日、2026年5月11日至2026年5月13日每天9:00-12:00，13:30-18:00。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登记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100大厦A座71层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永情

联系电话：0755-25425020-6368

传真：0755-25420155

电子邮箱：a000048@126.com

5、参加现场会议的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048”，投票简称为“京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为下属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三：

参会回执

截至2026年5月7日下午3:00收市时止，我单位（个人）持有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账户号：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签名（盖章）：

证券代码：002869 证券简称：金溢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审议程序

公司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母公司共实现净利润-72,137,038.8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315,211,822.34元，减去报告期内现金分红34,711,258.20元，2025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208,363,525.27元。

鉴于公司2025年度业绩亏损，结合公司业务规模、未来发展所需，拟定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指标如下所示：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34,711,258.20	17,355,629.10
回购注销总额（元）	37,638,375.64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9,588,579.64	78,754,832.89	49,317,615.6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141,235,694.1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208,363,525.2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2,066,887.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37,638,375.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05,377.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9,705,262.94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其他说明：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合理性说明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所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结合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鉴于公司当年度未实现盈利，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实际，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故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以提升公司应对潜在风险的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公司2025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未来将继续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回购注销金额的相关证明；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69 证券简称：金溢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1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或“天健”）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2025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5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赵国梁	陈锡雄	戴维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7年	2014年	2012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7年	2012年	2010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7年	2016年	2012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14年	2022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唐溢光电、中微半导、因赛集团、美好集团、昇辉科技、倍轻松、菲菱科思、金华科技、双飞集团、永强集团、马鞍山节能、天奥电子、金溢科技	华源控股、金溢科技	永创智能、安科瑞、天润工业、浙江高达、华剑新材料、中铁建筑、合肥高科、金溢科技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